

2018年化学化工学院团内推优工作安排

一、推优信息采集及信息审核

2018.3.17（第三周周六）下发本工作安排和《东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请认真阅读。各团支部号召团员积极参与团内“推优”，对团员进行初审，确定符合“推优”条件的候选人。

2018.3.19（第四周周一）根据申报团内“推优”团员人数确定各团支部通过百分比，并提前准备好《团支部推优表决票》纸质版（附件 02）。

二、支部推优

2018.3.21-22（第四周周三-四）各支部召开支部推优会，会议按照《团支部“推优”会议具体流程》（附件 03）进行。

注：各支部投票时按名额限制投票（无记名投票），“推优”候选人在投票后被选为推优人选后，填写《支部推优信息采集表》纸质版（附件 01），团支部将该团员所获票数填写进《支部推优信息采集表》中。

三、推优人选确定

2018.3.23（第四周周五）团内“推优”上午各支部将填写完整的《支部推优信息采集表》交辅导员。

2018.3.23-27（第四周周五-第五周周二）学院辅导员召集院团委、党支部成员讨论确定最终团内推优名单。

五. 推优结果公示及后续工作

2018.3.27（第五周周二）团委整理总结名单，填写《化学化工学院团内推优公示》（附件 04）团内推优名单，并公示至 4.02（第六周周一）

2018.4.02（第六周周一）公示名单如无误，经党支部讨论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，各支部组织填写《东南大学团内“推优”登记表》纸质版（附件 05）和《东南大学入党积极分子考察表》（即蓝表）装入各推优人选的党关系档案中。

2018年3月14日